

证券代码：871485

证券简称：长安文化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陕西长安文化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李永勃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张瑾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董事会 2025 年工作目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监事会 2025 年工作目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的规定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刊登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5-017）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5 年经营目标、利润预算等进行了详细的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继续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提供 2025 度财务审计服务，聘期 1 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陕西稼轩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龙伟王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1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2、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3、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陕西长安文化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陕西长安文化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记录》

陕西长安文化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